

饶平县卫生健康系统创建“绿美医院” 实施方案

为助力推进绿美饶平生态建设，进一步改善医院医疗服务环境，提升医院环境文化建设和污染防治综合治理能力，促进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全面、协调、可持续发展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入实施绿美医院建设，全面提升全县各医疗卫生单位整体形象，营造整洁、优美、有序的医院环境。

二、创建标准

（一）加强污水污物处理管理，预防环境污染。按照《环境保护法》《医疗废物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妥善处置医疗垃圾、生活垃圾，污水、废气排放须符合国家规定标准，防止疾病传播，保护环境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。

（二）积极改善医院环境质量，保证环境优美。对医院进行绿化、美化，室外植树种花种草，室内（特别是门诊部、住院部等）放置盆景花卉，见缝插绿，常年建绿。推行绿色管理，科学设置办事流程，合理确定科室布局，提高工作效率，最大限度方便群众看病就医，为病人营造整洁优美、温馨和谐的就医环境。

（三）注重提高耗材使用效益，推动资源节约。加强医疗设施、医疗环境、医疗服务过程的节能降耗，制定管理制度，节约水、电、气、油等能源，使用节能照明器，节约一次性用品等医用辅料耗材，最大限度减少资源浪费。

（四）加大本土绿美生态植入，提升宣传品味。在贯彻落实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的基础上，结合饶平本土绿美生态实际，在医院户外宣传栏及住院楼、门诊楼、办公楼等楼梯处或走廊的宣传牌、宣传海报等植入饶平本土的绿美图片作为底板，进一步提高宣传质量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。成立局主要领导任组长、班子成员任副组长、各股室负责人任成员的“绿美医院”创建领导小组，制定“绿美医院”创建工作实施方案，部署任务，明确责任。各单位要参照制定本单位实施方案，切实做好宣传发动、组织实施工作，并于4月30日前将实施方案报送局秘书股。

（二）组织实施阶段。各单位要对照创建标准，结合实际，主动谋划、积极实施。要将创建任务分解到具体科室、具体人，督促指导各科室深入、规范地开展创建工作，着力解决医院环境文化及污染防治方面的问题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优的就医环境。

（三）评估验收阶段。各单位认真收集、整理创建资料（包括美化绿化前后对比照片），于7月30日前将创建情况报“绿美医院”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（具体送局秘书股），

县卫健局将通过实地察看、查阅资料、综合研究评估等方式对各单位创建情况进行验收，并评比出 5 家“最美医院”。同时，局将视情况对经济薄弱或创建成效明显的单位给予一定资金补助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创建“绿美医院”对提升医院环境和形象的重要意义，将“绿美医院”的创建工作纳入本年度一项重点工作任务，成立“绿美医院”创建领导小组，细化创建措施，精心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落实。要明确创建目标、内容、时间、措施，将创建任务细化到具体科室、具体人，逐一对照落实，限期完成任务确保工作真正落到实处，竭力打造出一个环境优美、温馨舒心的就医环境、办公环境。

（三）营造创建氛围。要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的创建氛围，适时召开动员部署会议，学习有关文件，利用宣传栏、公众号等载体，积极营造氛围，使全体干部职工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形成全员参与的良好氛围。